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2026 年度交通基础设施保护科技执法服务项目》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人民西路 14 号 联系电话：0757-82131300 联系人：张俊武
3	中介服务名称	《2026 年度交通基础设施保护科技执法服务项目》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服务机构须为广东省登记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具备头部科技企业系统集成相关合作服务经验。 2. 经营范围须包含测绘、巡查巡检，业务范围完全覆盖本项目全部服务内容，详见项目要求。 3. 配备本地常驻服务团队，熟悉佛山市域路网及属地情况，承诺项目服务响应时效不超过 1 小时。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 工作内容要求：对照《国内水路运输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 2020 年第四号）、《佛山市网络预约出租车经营服务管理办法》

《路政管理规定》和《港口工程建设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指定中介机构核查工作内容如下：（1）货运源头企业和卸货场检查；（2）重点路段客车巡查排查；（3）驾校监督管理；（4）车辆维修厂监督管理；（5）重大事件及突发事件检查；（6）对市内相关部门重点工作任务落实情况进行核实、跟进，开展数据统计、分析和总结，并提交跟进情况报告；（7）对佛山市内重点路段、桥底空间和沿线进行保护管理，利用智能设备拍摄；（8）港口码头航道保护管理；（9）配合各级部门对重点区域进行专项督查或开展其他相关的督查工作任务；（10）配合各级部门开展应急管理综合工作任务。

2. 进度要求：服务期内按业主单位日常调度随时开展巡查；每月按期提交月度工作报告；项目结束后统一提交完整项目总结报告。

3. 质量管控：实行“外勤人员编制、管理人员审核、项目负责人签发”三级审核机制；建立问题台账、漏报投诉跟踪整改制度；杜绝弄虚作假、漏报瞒报。

		4. 人员服务要求：（1）固定专职对接人 1 名（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全程对接业主单位；（2）所有外勤人员持证上岗，统一工作服、工作证，配齐安全防护用品；未经业主单位书面许可不得更换项目人员，业主单位有权要求更换不称职人员；（3）建立人员档案、常态化业务、安全、职业道德培训制度，人员不得脱岗、迟到、酒后上岗；企业全额承担员工工资、社保、工伤、人身安全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5. 保密售后要求：项目所有巡查影像、数据、台账、线索资料严格保密，不得外泄、不得挪作其他用途；项目结束后完整归还全部业主单位资料，不得留存任何副本；服务期内及合同终止后永久承担保密义务。 6. 设备保障：自备智能设备拍摄、夜视云台、高清摄像设备、越野外勤车辆，设备运维、耗材、维修全部由服务机构自行承担。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服务地点：佛山市全域 2. 服务方式：服务机构派驻专职外勤团队现场驻点外勤巡查，内勤人员负责台账、报告

		整理；按需全天分时段拍摄取证，定期向业主单位报送电子+纸质工作资料；日常线上对接、月度现场汇报工作情况。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总价、报价区间 666900 元-672000 元。 3.计价标准：按照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8	服务时间	以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1.验收时间：分月度过程考核验收、服务期满整体总验收。 2.验收程序：业主单位自行组织验收，结合日常抽查、月度考核、最终成果综合验收。 3.验收标准：严格按照本采购需求书、国家交通运输行业监管规范、合同约定人员配置、巡查频次、成果交付、保密管理、内部质量管控要求执行，同步执行业主单位制定的百分制考核细则。 4.验收不合格处理方式 （1）月度考核扣分 40 分 以内：按扣分扣减对应服务费；扣分超 40 分，当期尾款不予支付； （2）存在人员缺配、擅自更换人员、漏报

		瞒报、弄虚作假、泄密、转包、收受不正当利益等情形，业主单位有权要求限期整改、扣除服务费、单方面解除合同； （3）提交成果严重失实、存在重大遗漏造成不良影响，或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泄露涉密资料，业主单位有权解除合同，要求服务机构全额退还已支付款项，并赔偿采购人全部经济损失。
10	结算方式	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应向合同履约地所在的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3	备注	无

